证券代码：000826 证券简称：启迪环境 公告编号：2023-055

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
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3 年 7 月 29 日以电话及邮
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“关于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的通知”，并以书面方式
通知公司监事会。本次董事会议于 2023 年 7 月 31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并形成决议，
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名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名。本次董事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翼先生主
持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董事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
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经与会董事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；
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王超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，王超先生由于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
司董事会副董事长、董事、审计委员会委员及总经理职务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
有关规定，王超先生辞任总经理事项的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。公司董事会对王
超先生在担任公司总经理期间为公司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！
经公司董事长王翼先生提名、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，公司拟聘任宋澜涛先生
为公司总经理（简历详见附件），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
独立意见。
本项议案表决结果：有效表决票数 9 票。其中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本项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以及刊载于
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56）。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增补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；
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王超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，王超先生由于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
司董事会副董事长、董事、审计委员会委员及总经理职务。王超先生的离任将自股东大会选

举产生新的董事后生效。在此之前，王超先生将按照相关规定继续履行董事职责。公司董事
会对王超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！
依据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
定，因王超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，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
员会审核通过、公司董事会对第十届董事会对董事候选人资格审查后，提名宋澜涛先生为公
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。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本项议案表决结果：有效表决票数 9 票。其中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本项议案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本次董事会审议的第二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公司董
事会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工作情况安排，具体召
开本次股东大会的时间、地点等有关事宜公司将另行通知。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有效表决票数 9 票。其中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特此公告。

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二三年八月一日

附件：
宋澜涛先生，男，1965 年 12 月出生，硕士研究生学历。2013 年 1 月至 2023 年7月，
曾担任启迪水务集团有限公司（香港）董事长；江西诚志日化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；启
迪科技城集团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；亚都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；启迪科技服务有限公司
副总经理；江西诚志永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；绍兴乔波冰雪世界体育发展有限公司总
经理等职务。
截止目前，宋澜涛先生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
联关系，与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也不存在关联关系。宋澜涛先生未持有公司
股票，不存在不得提名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也未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
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况，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
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况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
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。